

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文件

浙电协会〔2023〕42号

关于筹建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 团体标准专家团队库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推进浙江省电力行业标准化工作，加强全省电力行业团体标准管理，培育和促进标准化人才队伍建设，现决定筹建浙江省电力行业团体标准专家团队库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的

坚持以规范企业管理为核心，以创新引领发展为目标，加强全省电力行业团体标准管理，推动行业标准化人才队伍建设，通过专家引领和骨干带动，推动全省电力行业技术、管理不断进步，支撑和保障电力行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。

二、资格条件

1.资格：具备标准管理基本理论知识，在相关专业领域有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，副高及以上职称，在职员工，对本专业领域标准创新性、先进性有较强的判断力。

2.人数：国网及各发电集团省公司本部各部门 2-3 人，中核运行、省设计院、省火电公司 3-5 人，直属单位及市供电公司 2-3 人，县供电公司 1-2 人，其他单位 1 人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1.发挥专家和骨干示范引领作用，进一步推动和提升本企业基础管理工作。

2.入选专家团队库的成员，将在省内外相关培训、讲座、评审推荐等方面，优先予以考虑。

3.各单位请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将名单发送至联系人，电子文档可在 www.zepa.org.cn 通知公告栏下载。

联系人：陈佳明

电话：18258064783

邮箱：1003358085@qq.com

附件：1.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团体标准专家库申报推荐表
2.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团体标准专家库汇总表



(此件发至收文单位本部)

附件 1:

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团体标准专家库申报推荐表

姓名		性别		部门	
职务		手机		邮箱	
职称					
专业特长					
工作主要经历					
主要参与或指导的各类标准成果（企标、团标等）					
工作单位意见： 盖章： 年 月 日			审批单位意见： 盖章： 年 月 日		

附件2: 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团体标准专家库汇总表

序号	姓名	性别	单位	部门	专业	手机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11						
12						
13						

抄送：公司本部各部门（中心），公司系统各单位。

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

2023年10月9日印发
